

稔山镇人民政府项目采购需求书

类 别	内 容
1	稔山镇“红霞”台风抢险救灾及灾后复通工作项目采购结算审核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东县稔山镇人民政府 地址：惠东县稔山镇稔广路273号 联系电话：15812565444 联系人：钟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应当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者其它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 2.需要回避的机构：惠州市峰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惠州市港源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队)； 3.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 4.报名参加本次采购的企业须具备相应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项目位于稔山镇； 2.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为切实做好“红霞”台风抢险救灾及灾后复通工作，1、圩镇片区紧急调动随车吊、夹机、夹机铲车一体、挖机等进行灾后清理工作，费用 177830 元；2、亚婆角片区紧急调动履带式单斗挖掘机(带液压镐)（斗容量 1.5 方）、平板拖车（20t）、手提式汽油电锯等进行灾后清理工作，费用 189250 元。两片区合计工程费用约 367080 元，根据惠东财〔2019〕7 号文规定，本次采购结算审核服务。 3.服务要求：对以上项目内容和材料进行结算审核服务并出具结算审核报告及相关资料。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合同履行地点：惠东县稔山镇 2.合同履行方式：具体以合同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报价区间 1000 元至 1500 元。 3.计价标准：本次采购服务金额按惠东财建函[2016]1 号文执行。
8	服务时间	项目审核时限以审核委托书约定的时间为准(一般不超过 5 个工作日), 必须在限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审核定案工作, 如无特殊情况不得延误。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1	违约责任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项目所在地的惠东县人民法院）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